



上海创新实施女律师成长“四季”行动计划 铺就“一路繁花”静待累累硕果

□ 本报记者 余东明 张海燕 □ 本报实习生 张宁

“这是史良与韩学章的合影，一位是新中国首任司法部部长，一位是律师制度恢复后首任上海市律师协会会长，她们为新中国的民主与法治进步作出了杰出贡献……”近日，上海市女律师联谊会（以下简称上海女律联）组织女律师来到上海律师公会旧址陈列馆，重温“海派律师”的初心与使命。

百年前，我国历史上第一个律师公会在上海诞生，其中不乏以史良、韩学章为代表的杰出女性。如今，上海女律师人数已近两万，占上海律师总人数的48.23%。为更好呵护女律师健康成长、勇攀高峰，近年来上海女律联创新实施女律师成长“四季”行动计划，打造女律师全生命周期培养方案。

“海派律师”书写了百年历史，站在新时代的历史交汇点，越来越多的女性律师因共同信仰走到一起，为上海的法治建设贡献半边天。”上海市律师协会会长邵万权说，面对新时代新形势新使命，上海律协将持续以党建引领，传承好“海派律师”优良传统和民族气节，激励广大律师踔厉奋发，谱写“人民律师为人民”历史新篇章。

春华

仪表得体、案情了然、有礼有节……上海靖霖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方芳每次开庭前都会做足准备，这种职业习惯已经成为她的精神自觉。8年前，她报名参加上海女律联举办的“春华”计划，就此播下职业梦想的种子。

今年，执业3年的上海正义永道律师事务所律师陈婉嫣也参与了“春华”计划。她说，这样的培训计划，帮助年轻律师树立了正确的职业价值观，激励大家提升专业能力，充分展现女律师的智慧与美丽。

春华其华，这些年来，上海女律联持续针对执业3年到5年的青年女律师开展“春华”培训计划，围绕政治引领、专业技能、职业担当举办相应培训分享活动，努力为律界新秀女律师提供相互交流、学习、探索、成长的机会。

在强化政治引领方面，让政治本色成为青年女律师的职业底色和执业亮色；在拓展专业技能方面，邀请行业翘楚开展职业分享，传授经验技巧，同时举办模拟辩论赛，开拓职业格局视野；在淬炼职业担当方面，鼓励青年女律师与社区结对，积极参与社会治理，支持她们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倡导公益服务，传递奉献精神。

“执业3年到5年是女律师成长的黄金期，我们通过全方位关注她们的思想动态和业务状态，帮助她们树立职业理想、摆正执业心态、提升专业能力，推动更多女律师勇敢前行，绽放青春之花。”上海律协副会长、女律联会长韩晓说。

夏花

见到上海国狮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主任江朵时，她刚结束一场法律科技分享会。在8月上海女律联举办的“生如夏花”首期女主任、女合伙人训练营中，法律科技让她产生了强烈兴趣。

“女性被普遍认为对科技不够敏感，但这次训练营让我认识到科技浪潮正加速袭来，律所必须顺势而为，善用科技提质增效。”江朵告诉《法治日报》记者，训练营虽只有三天，但姐妹们学到了“压缩饼干”式的知识内容。

据了解，目前在上海律所中，女性担任负责人的占20%以上，女性合伙人占总合伙人的30%以上，如何进一步提升女性领导力，进一步拓展她们的视野格局，成为上海女律联努力的方向。

首期“生如夏花”训练营顺利举办后，上海



女律联将长期打造“夏花”培训计划，将其作为女性律所管理者交流学习的平台，提升女性律所负责人和合伙人对行业发展大趋势的认知和理解，进而提升她们带领律所发展的能力，扩大女性“她”力量的影响力；同时，通过“夏花”培训计划，还能发现人才、培养人才，做好梯队建设。

上海市天一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陆艳在首期“生如夏花”训练营担任班长。她说，细心、耐心、匠心是上海女律师最优秀的执业品质，她们善用超大城市精细化管理的经验优势开展工作，内敛而高雅，往往于无色处见繁花，于无声处听惊雷。这种职业优势决定了她们必将为上海法治建设、律师行业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大力量。

此次“Golden legal”正是“秋实”培训计划中的一场活动，对象是各律所的女性合伙人。帮助女律师展业拓业一直是上海女律联的工作宗旨之一，“秋实”计划为资深女律师搭建分享经验、升华思想的平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俞佳琦是这场活动的策划人之一，同时她也是“秋实”计划的一名受益者。

在拓展知识深度方面，“秋实”计划通过定制化课程让女性合伙人在复杂多变的环境中保持敏锐的洞察力；在提升职业厚度方面，通过沉浸式学习体验，确保女律师在实践中展现出卓越的应变能力；在拓宽交流广度方面，通过搭建“在上海、向全国、通世界”的多层次交流平台，也为女律师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女性合伙人是律所的中坚力量，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也与日俱增，女性合伙人亟须一个集专业性、高效性与包容性于一体的成长平台，为职业发展增添加速器与导航仪。”俞佳琦说，“秋实”计划正提供了这样一个平台，在延展知识深度、提升职业厚度、拓宽交流广度方面发挥重要意义。

在拓展知识深度方面，“秋实”计划通过定制化课程让女性合伙人在复杂多变的环境中保持敏锐的洞察力；在提升职业厚度方面，通过沉浸式学习体验，确保女律师在实践中展现出卓越的应变能力；在拓宽交流广度方面，通过搭建“在上海、向全国、通世界”的多层次交流平台，也为女律师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女性合伙人是律所的中坚力量，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也与日俱增，女性合伙人亟须一个集专业性、高效性与包容性于一体的成长平台，为职业发展增添加速器与导航仪。”俞佳琦说，“秋实”计划正提供了这样一个平台，在延展知识深度、提升职业厚度、拓宽交流广度方面发挥重要意义。

“女性合伙人是律所的中坚力量，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也与日俱增，女性合伙人亟须一个集专业性、高效性与包容性于一体的成长平台，为职业发展增添加速器与导航仪。”俞佳琦说，“秋实”计划正提供了这样一个平台，在延展知识深度、提升职业厚度、拓宽交流广度方面发挥重要意义。

112名“帮帮团”成员在线释法答疑

福建律师以优质法律服务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 本报记者 王莹 □ 本报通讯员 王家梓

“徐律师，你这两天要来岩溪吗？我和朋友有个纠纷想请你帮忙调解一下。”“好的，明天是星期二，上午9点你和你的朋友一起来岩溪司法所找我。”

接电话的这位，是担任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区岩溪镇村居法律顾问的律师徐家福。他所在的福建建达（漳州）律师事务所与岩溪司法所创新成立了“律师+调委会”调解平台，依托“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机制，定期组织律师到村居提供法律咨询、纠纷调解等服务。

自2018年5月起，徐家福每周二都会到岩溪司法所值班，至今已参与调解各类纠纷案件50余件，将许多问题隐患解决在萌芽状态，化解在诉讼前端。

“人民律师最本质的特征，就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福建律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从思想上解决好‘为谁执业、为谁服务’的问题，通过法律咨询、律师调解、法律援助等帮助人民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以优质法律服务帮助群众维护合法权益。”福建

省律师协会副秘书长刘藏介绍说。聚焦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福建律师行业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充分发挥职业优势，与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行业专业性调解等有效衔接，扎实推动律师成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的工作主力。

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连续五年与福州市公安局东街派出所深化共建“警律联动”矛盾纠纷调处机制，与新店派出所共建推进“e体+多维调处”模式，组织律师提供法律咨询、协助做好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对超出公安机关职权范围的警情，则引导当事人通过法律途径解决，有效预防和减少了“民转刑”“民转治”案件发生。

莆田市律师协会协同市司法局、市12345热线中心等单位，创新建立“党建工作指导员+12345平台+党员律师帮帮团”联动机制，推选112名党员律师组成“党员律师帮帮团”，并将成员姓名、联系方式及专长录入12345系统连线通讯录，对群众或企业的涉法咨询，实时三方连线至对应党员律师或一键转接值班律师在线解答，及时高效提供法律意见。

该联动机制运行以来，已有103名党员律师到莆田市12345平台参加定期轮值，共实时连线解答涉法诉求2000余件，调解处理涉及合同、消费、劳动、婚姻、房产交易等纠纷诉求785件；该联动机制分别荣获全国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全省机关体制机制创新十佳案例。

家住福清市的陈丽（化名）与丈夫情感不和，常年遭受丈夫打骂，最严重的一次被打成了轻伤二级。万般无奈之下，她通过妇联组织寻求福清市女律师维权团的帮助。

作为女律师维权团的成员，福建闽律律师事务所律师李月华在接到指派后立即联系陈丽，对其进行心理疏导，提供法律咨询服务，代理提起离婚诉讼，并第一时间向人民法院申请了人身安全保护令，为陈丽筑起了摆脱家庭暴力的法治“防火墙”。

“本以为这辈子都要生活在家庭暴力的阴影中，没想到李律师这么快就为我讨回了公道。”陈丽感激不已。

《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福清市女律师维权团成立于2017年，由27名执业女律师组成，是福建省首个女律师维权团，截至目前已代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千余件。

“法律援助工作有利于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守护社会公平正义。近年来，全省广大律师聚焦人民群众特别是困难群体的‘急难愁盼’问题，积极主动作为，通过各种形式广泛参与法律援助工作。”刘藏介绍说。

三明市律师协会高度重视残疾人法律援助工作，动员组织30余名政治立场坚定、职业道德好、业务能力强、热心公益事业的律师加入当地市县两级残疾人法律援助律师团，协助法律援助机构按照“优先接待、优先受理、优先指派”原则，对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残疾人开辟维权“绿色通道”。

龙岩市律师协会积极配合市司法局、市总工会打造“驿站枫桥”暖“新”法律服务工作站，共推荐40余名优秀律师加入工会法律援助“帮帮团”，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提供公益法律援助。目前，龙岩市探索构建的“驿站枫桥”一体化维权服务工作机制已在全省推广。

据统计，今年上半年，福建省律师已累计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2.51万件，为特定群体提供免费法律服务2.13万件，让越来越多的困难群众请得起律师，打得起官司，共同沐浴法治阳光。

□ 本报记者 刘欢

“我的学籍还能保留吗？”“根据法律规定，戒毒人员入学、就业不受歧视……”得到律师回复，小杰点点头，脸上露出笑容。

日前，湖北省法律援助基金会联合武汉市武昌区周洽陶公益服务中心组成法律服务志愿队，走进省未成年人强制隔离戒毒所，与未成年戒毒人员面对面交流，提供法律咨询。

未成年人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接班人，律师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工作者。

近年来，在湖北省律师协会带领下，全省律师发挥专业优势，积极参与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教育和法律服务，全力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开展普法活动

“我的电话手表呢？是不是你偷了？”“我没有！你不要污蔑人！”……

6月14日，武汉市硚口区崇仁路小学课堂上，两名同学突然吵起来。

此时，小“警察”出现，发动同学们帮忙找回丢失的手表，并对两名同学进行批评教育。

这是泰和泰（武汉）律师事务所“法润青禾”讲师团在崇仁路小学开展的特色职业体验公益普法课堂。

“我们通过开展融实践性、参与性、趣味性于一体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以法治精神、法治文化滋润未成年人心灵，以法治力量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泰和泰（武汉）律师事务所律师、“法润青禾”讲师团首席讲师王玉珏说。

在湖北，由律师组织、针对未成年人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正如火如荼开展。

“现在开庭！”随着法槌落下，一场别开生面的庭审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社区进行。

由湖北省律师协会未成年人保护专业委员会和省未成年人维权中心联合主办的2024年“少年暑期巡回模拟法庭社区行”拉开帷幕。

在律师指导下，孩子们分别扮演法官、检察官、辩护人、被告人等角色，还原一起根据真实案例改编的校园欺凌案件庭审现场。

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孩子们各司其职，有序推进庭审进程。

“我们已连续三年举办暑期巡回模拟法庭社区行活动。今年我们更新剧本，通过特色法治宣传，增强青少年法治观念，提升他们的自我保护能力。”湖北省律协未保会主任李春生说。

黄石市律协未保会则会每周组织律师为黄石市启航学校学生开展法治辅导。“黄石市启航学校是一所对存在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进行教育矫治的学校。学校里的孩子普遍法治意识不强，需要接受法治教育。”黄石市律协未保会主任鲁彩萍说。

提供法律援助

法律援助律师吴凤艳清晰记得第一次见到小晗的样子：寡言少语，头发稀疏，裸露在外的皮肤伤痕累累……

2018年6月，小晗父母离婚，年仅4岁的小晗由母亲抚养，三人仍在村里共同居住、生活。

从2020年暑假起，小晗父亲为发泄个人情绪，以小晗学习不好为由，长期对其进行辱骂、体罚、殴打，致使患上混合性焦虑和抑郁障碍。

今年4月，小晗母亲到宜昌市长阳土家族自治县法律援助中心寻求帮助。经指派，法律援助律师吴凤艳代理此案。

在吴凤艳帮助下，小晗母亲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并得到检察院同意支持起诉。据悉，这是长阳县首例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支持起诉的案件。

“家长管教行为如果超出法律允许的范畴，侵犯了孩子的合法权益，就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吴凤艳说。

据了解，宜昌市现已建立市县乡三级法律援助平台，在乡镇、街道建立法律援助工作站，在工会、青年联合会、妇联、残联等组织成立社团法律援助工作站，为现场申请法律援助的未成年人提供“窗口化、一站式”服务。

得到法律援助的还有非婚生子女小棋。小棋母亲怀孕后，其生父拒绝结婚，不告而别。

五年后，小棋母亲找到当年男友，却发现对方早已有家室。他拒不承认小棋是其女儿并拒绝支付抚养费。

走投无路之下，母女俩来到洪湖市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经指派，法律援助律师何菊琴代理此案。

经司法鉴定，男子确为小棋生父。最终，法院依法判决其每月支付抚养费1000元，直到小棋年满18岁为止。

而在一起发生在襄阳市樊城区星月社区的抚养费纠纷中，社区律师汪小波积极参与调解。

在汪小波的努力下，今年8月，社区居民张女士与前夫达成调解协议：前夫按抚养子女满18岁计算，支付拖欠的抚养费，并额外再追加4年的抚养费。

据悉，湖北以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站）为主体的法律援助便民网络已基本形成，让未成年人及监护人能够就近寻求法律援助。

湖北省司法厅还指导各地建立未成年人法律援助专业服务团队，选取熟悉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律师为未成年人提供法律援助“专科”服务。

据统计，湖北去年受理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6156件，为未成年人提供法律咨询8500余人次，满意率超99%。

点亮希望之灯

“我在监狱里学会了计算机。”回首服刑经历，小芳心存感激。

多年前，未满18岁、从没上过学的小芳因犯罪，被送进湖北省未成年犯管教所。入所之初，她感到前途一片灰暗，多次动过自杀念头。

在湖北省未成年犯管教所与湖北“火凤计划”志愿者帮助下，小芳第一次接触到计算机。

从最基础的开关机、打字练习开始，经过一点一滴地学习，小芳最终考取了计算机操作等级证书。

出狱后，小芳顺利找到工作，如今生活幸福。

李春生是湖北“火凤计划”的发起人。

2007年，李春生第一次接触到未成年犯，为孩子们误入歧途深感痛心。他同时意识到，这群高墙内的孩子面临着受教育、学知识、练技能等难题。

在调研基础上，李春生依托湖北省律师协会平台，推出湖北“火凤计划”（又名“湖北省未成年犯社会融入计划”），取“凤凰涅槃，浴火重生”之意。

据统计，湖北“火凤计划”自2009年开展以来，筹集并捐赠了230余万元资金和物资，开展16期职业技能培训、心理辅导、团体心理训练和“一对一”帮教帮扶等活动。

10月15日，湖北监狱组织开展“统一开放日”活动，湖北省律协未保会再次向省未成年犯管教所捐赠电脑，并对十名未成年犯进行“一对一”帮教。

进入湖北律师视野的，还有罪犯未成年子女这一特殊群体。

6月1日，湖北省律协副会长梅雪峰在省未成年犯管教所宣布成立“关爱服刑人员未成年子女法律服务团”。

据介绍，服务团主要职责是为涉及罪犯未成年子女的抚养、监护、财产分割、继承等法律问题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开展普法教育，协调提供心理咨询、教育辅导等服务。

“我们将动员更多律师履行社会主义法律工作者的职责使命，积极投身到未成年人保护事业中来，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一片法治蓝天。”梅雪峰说。

（文中未成年人名字均为化名）

湖北律师用心用情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为『少年的你』撑起法治蓝天